

20170730 第 5 課 新的命令

經文：約翰福音 13：31～35

金句：要彼此相愛。（約翰福音 13：34）

經文研究：約翰福音 13：31～35

13：31 猶大出去後，耶穌說：「現在人子已經得到榮耀了；上帝的榮耀也在人子身上顯明了。」

「猶大出去後」：指猶大離開耶穌和門徒最後的晚餐，當猶大出賣耶穌之後，表示耶穌被賣以及受死後復活，都已成了定局，因此經文中提到他將「得榮耀」，所指的便是耶穌即將面對的這一切。

13：32 既然上帝的榮耀藉著人子顯明，他自己也要顯明人子的榮耀，而且要立刻榮耀他。

「人子」在舊約中是「人」的同義字。在新約中耶穌常常以「人子」自稱，表示自己是上帝所差遣的拯救者，同時強調他所處的卑微地位，和將來要顯現的榮耀。耶穌把即將發生在自己身上的死亡以及復活看成是顯明上帝的榮耀，是對上帝主權的確認，並透露出他與上帝本就是合而為一的關係。

13：33 孩子們，我和你們在一起的時間不多了。你們將尋找我；但是我現在要告訴你們，正如我告訴過猶太人的領袖：『我去的地方，你們不能去。』

「孩子們」也有其他版本翻譯為「小子們」，這是耶穌對門徒親切稱呼的語氣，也常出現在長輩對晚輩的教誨中。

耶穌曾經在約 7：33～34 跟猶太人提到同樣的話。如今再次提起，顯示了耶穌知道自己受難的時刻已經逼近。

「我去的地方，你們不能去」：耶穌可能是指他即將要被釘十字架的歷程，這不是門徒可以做的事。

13：34 我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：要彼此相愛。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彼此相愛。

早在利 19：18 上帝就已經要求以色列人要愛人如己，因此，「新命令」指的不是從前未曾有過的命令，而是指耶穌對「愛」這件事，在意義上以及實質上有更深刻的要求。當耶穌已經以身作則，他要求門徒們能夠學習他的樣式來彼此相愛。

13：35 如果你們彼此相愛，世人就知道你們是我的門徒。」

門徒們若是能夠做到彼此相愛，「愛」便成為一種標誌，讓人認出他們曾經領受耶穌的愛，如今成為耶穌的跟隨者。

信息：新的命令

不知道大家的晚餐都跟誰一起吃？還記不記得一起吃飯時，家人跟我們說了些什麼呢？（請老師看情況適當開放學生回答，另外必須注意每個家庭情況不同，孩子不一定跟父母親一起吃飯；有些學生平時可能都是獨自吃飯。）因為平常白天的時候，大家都有著各自要忙碌的事情，所以晚餐可能是家人唯一能夠相聚的時刻，大人們也會趁著晚餐的時間，關心我們今天過得怎麼樣？在學校發生了什麼事情？也順便提醒我們明天上學該帶什麼、該注意些什麼事。今天的故事場景，就發生在耶穌跟門徒的晚餐中，耶穌知道上帝要他完成的救贖計畫，他知道自己已經到了該離開這個世界的時間。因此，他先為他所愛的這些學生們一一地洗腳，並告訴他們，在他們當中將有一個人會出賣自己，這也是耶穌即將受難、離開這個世界的開始。

走上十字架的道路

對這些學生來說，他們當然還不知道接下來會發生什麼事，但是耶穌肩負著上帝救贖人類的重要計畫，在自己將要離開這個世界的時候，他必須告訴學生時間已到，讓他們有所準備。所以在晚餐中，耶穌盡力地將上帝的計畫告訴他們，並叮嚀他們，當自己離開後，他們應該如何繼續持守他的教導與這個信仰。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時間到了！」上帝將要藉著他來彰顯自己對人類的救贖計畫，耶穌自己也將因著完成這個救贖計畫而得到上帝的榮耀。雖然耶穌知道自己即將離開這個世界，但是他並不因此而擔心、害怕，因為他知道自己的生命是在上帝的掌握之中，他也相信一切將要發生的事，都在上帝的安排與計畫裡。更重要的，是他相信自己將要走上上帝拯救世人的十字架之路。因此，他將自己所肩負的使命看為上帝的榮耀。耶穌告訴學生們，當他為上帝擺上生命時，雖然會因此而死亡，卻也藉著這樣的犧牲來榮耀上帝，世人也會因著他的犧牲來看見上帝的榮耀。

要彼此相愛

耶穌告訴他的學生們，上帝救贖人類的計畫只能藉由他來完成，這些學生們必須繼續留在這個世界努力。當他的生命即將進入尾聲之際，他與學生們在一起的時間也不多了。耶穌知道當自己離開學生們時，他們一定會很傷心、難過；這就好像有一天，時常與我們在一起的人突然離開我們的時候，我們也會覺得難過、不捨，會很想念以前相處的時光。儘管耶穌知道學生們的難過與不捨，但是他對學生們說：「我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：要彼此相愛。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彼此相愛。如果你們彼此相愛，世人就知道你們是我的門徒。」（參約 13：

34~35) 當學生們能夠彼此相愛時，這就是記念耶穌最好的方式。

各位小朋友們，你們有沒有過參加班級拔河比賽的經驗呢？（請老師詢問孩子的學校有沒有舉辦班級的拔河比賽，讓孩子分享比賽的經驗）在學校裡舉辦的拔河比賽，通常都是以一個班級為單位來組成一隊，再與其他班級比賽。也許平時班上的同學們因為個性與喜好的不同，而各自分處在不一樣的小團體；但是當比賽即將到來的時刻，大家就必須放下平時自己的習慣，學習在自己被安排的位置上付出最大的努力，彼此團結合作。最後贏得的勝利，絕非某個人的功勞，而是大家齊心努力的結果。事實上耶穌要我們彼此相愛，不只是跟自己喜歡的人彼此相愛，也必須在不開心、不和睦的情況中學習與我們所不喜愛的人彼此相愛。這並不是說我們要一直忍耐讓我們不開心的事情，或是一直讓別人欺負我們，「彼此相愛」是和雙方都有關係的事情，也就是雙方都必須採取行動。做錯事情的人必須道歉、悔改，而被傷害的人也必須學習寬容與原諒，從付出與讓步做為彼此和好的開始，進一步地學習如何相愛。

可能有人會覺得「愛」竟然要用「命令」來達成，聽起來好不講理！但是如果仔細地想一想，「愛」的確無法講道理。從小我們一定有犯錯、欺騙、讓家人傷心的經驗，但是在生活上照顧我們、教育我們的父母親、阿公、阿嬤，雖然因為我們的犯錯傷心難過，卻還是一次又一次的原諒我們，希望我們改過自新。舊約中記載，以色列人雖然一次又一次地背叛上帝去拜別的神明，但是上帝還是一次又一次地原諒他們，繼續帶領他們進入所應許要給他們的迦南地。按照道理來講，我們老是重蹈覆轍、不斷犯錯，實在不值得上帝再為我們付出什麼，但是上帝不僅赦免我們的罪、帶領我們前面的道路，他更將自己的獨生子耶穌基督賞賜給我們，讓他降生來到世界上與人們一起生活，並且教導人們認識上帝的愛，最後甚至犧牲自己的生命來救贖我們。如此無條件的愛，實在是沒有辦法用這個世界上的道理說得通；然而我們卻因著這樣的愛而被寬恕、被救贖，得到新的生命，重新跟上帝建立關係。也因著我們得到耶穌如此無私、犧牲的愛，他希望我們也跟隨他的腳步，學習用犧牲、無私的愛來彼此相待。在《若望著作詮釋》中，關於「愛」有一段這樣的詮釋：「對若望聖史來說，愛不是一種感覺、情緒或個人吸引力，他是實際的、有行動的、有要求的。……耶穌自己就是天主愛的啟示。」

執行耶穌的命令——方舟團體

在今天的經文故事背景裡，耶穌跟門徒一起晚餐之前，他先親自為所有的學生洗腳來表達他對他們的愛，洗腳後他接著在晚餐時告訴學生，他們當中將有一個人會出賣他。耶穌應該早就知道自己將要被哪一個學生出賣，但是他並沒有跳

過這位將要出賣他的學生，同樣地用他的愛親自為所有的學生洗腳。耶穌藉由為每一個學生（包括將要賣他的猶大）洗腳的實際行動，親自示範「彼此相愛」的命令；這樣的命令並不是以個人的情感喜好為基礎，而是建立在耶穌對我們每一個人的愛，並以行動將這樣的愛「行」出來。

耶穌要他的學生們接受這份新的命令，是當他離開他們之後，雖然耶穌不再跟這些學生一起生活，但是他們將帶著耶穌的愛，在接下來的生活中學習彼此相愛，將這份耶穌的愛延續下去。1964 年，一位名叫溫立光（Jean Vanier）的加拿大海軍退役軍官，在上帝的帶領與神父的鼓勵下，決心成立一個為身心障礙者服務的團體，並以「方舟」做為這個團體的名稱與精神象徵。在我們的社會中，身心障礙者常常被視為「次等人」、「麻煩者」，他們的出生更是常常被許多家庭視為悲劇、咒詛或是處罰。這個「方舟團體」就如同上帝命令挪亞建造一個方舟，成為這個即將毀滅的世界中一艘承載希望的船。而到「方舟」裡面生活的人，必須接受微薄的薪水、長時間的工作，甚至失去一些平常生活中的自由，不過在裡面生活的人，卻也獲得團體生活、被愛、新生命的意義和目標等回饋。這些回饋，讓裡面生活的人得以融合彼此的信仰、才智以及技能，並進一步地向教會、社會以及整個世界，見證上帝在這個團體生活中，幫助他們不是只有從外表來評斷一個人，而是去認識每一個人的內心深處，並學習彼此相愛。這樣的愛吸引了許多人加入這個團體，不久之後也在澳洲、比利時、印度、愛爾蘭、義大利以及瑞士，紛紛成立這樣以愛為基礎的方舟團體，至今已有 147 個方舟團體遍布全世界。「如果你們彼此相愛，世人就知道你們是我的門徒。」（參約 13：35）當我們經驗過耶穌如何以無條件的愛來愛我們，那麼我們就是接受這份新命令的人。雖然我們現在無法親眼看見耶穌，但是當我們願意在生活中彼此學習彼此分享、彼此寬恕、彼此體貼人的需要，那麼別人就能夠從我們的身上看見：「啊！原來這就是耶穌的愛！」

我們一起來禱告。